

岳阳市交通运输局

岳交字〔2026〕1号 A1类 同意公开

岳阳市交通运输局 关于岳阳市九届人大六次会议第045号建议的 答 复

赵易贵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落实农村公路日常养护市级配套资金的建议》收悉，现答复如下。

一、基本情况

2020年以来，省、市先后印发深化农村公路管理养护体制改革实施方案，明确农村公路日常养护“1053”投入标准。我局积极向市政府专题汇报，2022年6月6日市政府专题会议明确，2022年度按1900万元落实农村公路日常养护市级补助资金，2023年起足额纳入财政预算。受市级财政运行紧张等因素影响，虽经多次沟通协调，2022—2024年市财政每年实际安排仅500万元，2025年度资金目前尚未拨付。

二、下步工作安排

（一）持续加大资金协调力度。以本次代表建议办理为契机，进一步向市政府专题汇报，加强与市财政部门对接协调，积极争取将农村公路日常养护市级配套资金足额纳入年度财政预算并按期拨付到位，切实保障养护工作正常开展。

（二）优化完善资金分配机制。严格按照“1053”标准，依据各县市区县、乡、村道里程测算分配日常养护资金。若上级及市级补助资金总额超出“1053”标准，将重点向脱贫县平江县倾斜，助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三）全力争取上级政策支持。平江县作为我市国土面积最大的县，也是全市唯一的脱贫县，我局始终高度重视并大力支持平江县农村公路建管养工作。下一步，在农村公路建设、养护工程、危桥改造、安全生命防护工程等项目规划、计划申报中，对符合国家及省“十五五”农村公路发展规划政策的项目，我局将全力支持向上对接争取，尽最大努力加大省级资金与政策支持，持续提升农村公路通行服务能力，为乡村振兴提供坚实交通保障。

感谢您对岳阳交通运输事业的关心与支持。



承办负责人：孙晓红

承办人及联系电话：李洪辉 0730-8759208，13908408299